

【跤】 kha

對應華語	腳、下面
用例	跤手、下跤
異用字	腳、骹
民眾建議	腳之意：腳或脚；下面之意：階、底、脚
用字解析	<p>臺灣閩南語裡，把「下肢或膝蓋以下部分」說成「kha」，教育部推薦用字寫做「跤」，例如：「狗仔四肢跤，人兩肢跤。」「跤手真緊（手腳敏捷）」。</p> <p>這個字在現代臺灣閩南語裡，本來是指人體的下肢或膝蓋以下的肢體，後來引申為「物件的支撐腳柱」，例如：「桌跤」；進一步又由「物件的支撐腳柱」再引申為下部位，而有「……下面」的意思，例如：「柱仔跤」（柱的下面部分、用來支撐上面部分及上層結構）、「山跤」（山下——山的下部位）、「樹仔跤」（樹下——樹的底下）、「桌仔跤」（桌仔底下）、「下跤」（某物的下面）。這些詞義同出一源，因此順理成章的同用一個「跤」字。</p> <p>這個「跤」字，有相當多人採用訓讀的辦法，寫做「腳」。《廣韻·藥韻》：「腳，《釋名》曰：腳，卻也。以其坐時卻在後也。居勺切。」。「居勺切」相當於臺灣閩南語文讀音的 kiok、白讀音的 kioh，都是入聲，和 kha 在音讀上相差相當遠，也沒有演變關係。至於所引《釋名》的詮釋，意謂：「跪坐時伸置於身後的、膝蓋以下的脛骨部分，或是腳蹄部分」。這個解釋雖然不清楚，但是大抵相當於臺灣閩南語的「kha」，因此如果沒有其他更適當的字，勉強可以用來表記 kha。這是過去的做法。</p> <p>現代的台灣學者，發現《廣韻·肴韻》「口交切」有：「跤，脛骨近足細處。骹，上同。」。「口交切」相當於臺灣閩南語文讀音的 khau，白讀音的 kha。《說文解字》：「骹，脛也。从骨，交聲。」朱駿聲《說文通訓定聲》以為「凡物之足皆得言骹」，古代的「足」就是現代的「腳」。從這兩本經典著作，我們知道，就字形而言，「跤」、「骹」二字相同，現代常用「跤」字，不常用「骹」字。就釋義而言，《說文》、《廣韻》所釋，和 kha 有同義或近義關係。就音讀而言，有同音的關係。（另外，「跤」的聲符「交」，同从「交」聲的「咬」、「鉸」、「鵠」、「絞」……等字，臺灣閩南語白讀音為 ka 或 kā。）因此，kha 寫為「跤」字，</p>

是順理成章的本字，也是比「腳」或「脚（俗字）」更適當的台語漢字。何況，「腳」字在臺灣閩南語裡還另有他用，例如：「腳數 **kiòh-siàu**」（人物，角色），有別於「跤數 **kha-siàu**」（不入流的傢伙）。雖然如此，教育部推薦用字把「腳」字和「骹」字並列為「異用字」。

有人建議仿照華語裡的「腳」和「下（下面）」的分用，替臺灣閩南語「跤」的不同詞義，分別用「腳」和「底（或「階）」來表示。這不是妥切的想法，因為：華語裡由於不同音和出自不同來源，需要寫為兩個字；而在臺灣閩南語，上文第二段已經說明，這是同出一源的兩個義項，當然要寫為同一字，無庸置疑。

【呆】 tai

對應華語	愚昧、口齒不清
用例	蠢大呆、臭奶呆
異用字	𡇗
民眾建議	癡
用字解析	<p>臺灣閩南語把「愚昧」、「笨拙」、「口齒不清」說成 tai，本部的推薦用字是「呆」，用法如「伊蠢呆蠢呆。I gōng-tai gōng-tai.」（他笨笨的。）」、「大箍呆 tuā-khoo-tai」（對肥胖而動作笨拙者的蔑稱）、「臭奶呆 tshàu-ling-tai」（指小孩子說話口齒不清，帶著童稚的口音）等。「呆」的臺灣閩南語發音和華語相同，用法也接近，很方便學童學習，是很理想的用字選擇。不過有民眾建議應該把 tai 寫成「癡」。</p> <p>關於「癡」，《廣韻》說：「癡，不慧也，醜之切。」雖然「不慧」就是「不聰明」，也就是「愚笨」的意思。不過依照《廣韻》，「癡」的臺灣閩南語音讀是 tshi，而且「癡 tshi」這個字在臺灣閩南語裡也常用。例如：「癡迷 tshi-bê」、「癡情 tshi-tsîng」、「癡哥 tshi-ko」（指人色迷迷的，看到美女就流口水）等這些詞語裡都用到這個字。「癡」字在臺灣閩南語裡沒有 tai 的音讀，又常用在口語詞語中，所以不是 tai 的理想用字。</p> <p>tai 除了有「呆」的建議用字，也有「𡇗」的異用字。依據《廣韻·哈韻》：「𡇗，癡，象犬小時未有分別。」《集韻》也說：「𡇗，癡也。」可見「𡇗」是「呆」的本字，「呆」是元明以後的俗字。不過「𡇗」字筆畫較多，不利學生學習，但不習慣「呆」字的民眾可以考慮用「𡇗」字，而「癡」還是保留給有 tshi 這個音讀的詞語較為恰當。</p>



本著作係採用創用CC「姓名標示-非商業性-禁止改作」2.5 臺灣版授權條款釋出。創用CC詳細內容請見：
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nd/2.5/tw/>